

证券代码：831686

证券简称：正大环保
券

主办券商：中航证

威海市正大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6月28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苏桂树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7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0,135,056.00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3.33%。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7人，列席5人，董事韩金鸽、张涛因出差缺席；
- 公司在任监事3人，列席3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邮政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准备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威海市青岛路支行申请1500万元贷款用于公司经营，贷款利率为3.45%，其中800万元用西坑土地及房产作为抵押，另外700万元为新增信用贷款。有关融资业务的详细事项以具体合同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135,05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二）审议通过《关于原董事辞职申请议案》

1. 议案内容：

原公司董事林杨系公司股东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推荐董事，因股东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内部人事调整，现林杨董事向董事会提出辞职申请，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135,05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三）审议通过《变更董事会董事议案》

1. 议案内容：

原董事林杨提出辞职已无法继续担任董事会董事，现增补韩金鸽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135,05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四）审议通过《拟聘任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

1. 议案内容：

拟定 2024 年聘请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办理后续事宜。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8,255,05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66%；反对股数 1,88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34%；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五）审议通过《关于关联方借款合同审议议案》

1. 议案内容：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威海市正大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向关联方借款用于公司日常经营金额为苏桂树 7,741,510.9 元人民币、王培华 21,583,630.00 元人民币、威海正大水务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1,875,545.36 元人民币，合计 31,200,686.26 元人民币，之前关联方属于无偿借给公司使用，但金额较大，牵扯关联方资金太多，现准备与关联方签署借款合同，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年利率 2.5%（2024 一年期 LPR 为 3.45%）计算利息，具体条款详见合同。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261,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股东苏桂树、王培华回避表决。

三、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林杨	董事	离职	2024年6月 28日	2024年第二次临时 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韩金 鸽	董事	任职	2024年6月 28日	2024年第二次临时 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四、备查文件目录

《威海市正大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威海市正大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7 月 2 日